

陇县 2023 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  
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事中  
绩效监控报告

陕大可绩评字（2024）153 号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

# 陇县 2023 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 专项资金项目事中绩效监控报告

陇县自然资源局：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财政预算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及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重点项目预算绩效事中监控自评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发〔2024〕12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在陇县自然资源局自评的基础上,受陇县财政局委托,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1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采取现场座谈交流、查阅相关资料、查询账务系统等方式,对陇县2023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现将绩效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背景

该项目是宝鸡市2023年度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中的城镇(乡镇)调查评价项目之一。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对宝鸡市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备案的通知》(陕自然资勘发〔2023〕46号)、《宝鸡市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关于下达宝鸡市2023年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绩效及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宝市

自然资发〔2023〕48号)；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原则，在陇县温水镇整个行政区划范围内综合利用新技术、新方法和新手段，以斜坡单元为调查评价对象，详细调查区内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及隐患，总结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分布规律和影响因素，研究地质灾害形成机理与成灾模式；进行陇县温水镇地质灾害易发性、危险性评价，结合承灾体易损性，开展单体和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划定地质灾害风险区，提出风险管理和防控对策措施。为陇县温水镇防灾减灾、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等提供基础依据。

## (二)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陇县 2023 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2. 主管单位：陇县自然资源局

3. 实施单位：陇县自然资源局

4. 预算资金：2,380,000.00 元

5. 项目内容：查明陇县温水镇地质灾害及隐患的类型、发育特征、分布规律、影响因素及威胁对象；完善温水镇地质灾害及隐患群测群防网络，分析温水镇孕灾地质条件、形成机理及成灾模式；以斜坡单元为调查评价单元对象，开展温水镇 1:10000 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提出温水镇地质灾害风险防控建议，建立温水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属性数据库。

## (三) 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陇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陇财办资环专〔2023〕14

号)，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2,380,000.00 元。

## 二、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 （一）监控目的

对照绩效目标，检查绩效运行是否发生偏离，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与预期相符，及时预警并分析偏差原因，促进绩效目标的实现。

### （二）监控方法

在项目单位自我监控管理的基础上，评价组采取听取汇报、实地察看、账务核对、调取资料等方式，跟踪项目实施进度、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采用目标比较法、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等方式方法，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得出具体执行情况。

### （三）绩效监控的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但不影响整体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 三、绩效监控分析

### （一）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资金下达后，项目实施单位积极组织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完成了该项目的政府采购工作，中标单位为陕西地矿汉中地质大队有限公司，中标价为 2,371,580.00 元。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完成设计书编制及评审，

2024 年 1 月组织并通过野外验收，最终验收及审计暂未实施。

## **(二) 预算执行进度**

截至评价日，县财政已将预算资金指标下达至陇县自然资源局，陇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执行资金 2,371,580.00 元，结余资金 8,420.00 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为 99.65%。

## **(三) 目标实现程度**

截至评价日，已按时完成陇县温水镇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工作任务，并通过野外验收及评审；完成灾害点三查、管控、培训、演练全覆盖，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对象精准识别，气象预警全覆盖等目标任务，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目标完成较好；项目的实施，可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四) 项目绩效延伸监控**

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的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政府、企业、科研机构和社会公众的共同努力。通过风险评估与预警、监测网络与技术、应急响应与救援能力、综合治理与恢复重建、公众教育和社区参与、法律法规与政策支持等方面的综合施策，可以有效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水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地质灾害防治要始终把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放在首位，把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脱险、改善人居环境作为防治重点。同时强化地质灾害隐患的早期识别与风险评价，加强地质灾害调查、排查，升级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加快推进群专

结合的监测预警预报体系建设，提高气象预警预报的精准性，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该项目的实施，可为陇县温水镇地质灾害的预防、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和恢复重建等提供基础依据，在后续预警和防治措施制定中，可做到有的放矢，精准施策，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 四、绩效监控结论

陇县 2023 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规定，符合陇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的实际需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绩效目标较为合理、指标明确，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科学，预算资金能够满足项目的需求。项目的实施对社会及生态环境无负作用，预期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好。截至评价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好，但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存在不足、合同签订不够规范。

####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存在不足。**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并缺乏完整的制度执行、考核等记录资料，同时，还存在现有制度规范性不足，无落款盖章，部分制度未及时更新，制度的严肃性、权威性和有效性不足。

**（二）合同签订不规范。**项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及时间不够严谨，约定内容为：“乙方完成设计评审，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款项；乙方完成野外调查工作，甲方支付合同的 50%

款项”。项目暂未最终验收及审计，就将资金 100%支付至合同单位，这样约定会导致项目实施单位对合同单位失去后期约束力，影响项目后期的成本控制和顺利完成。

##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体系建设，提升内部治理效能。**要建立健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重点完善项目实施中的管理、监督、考核、财务等管理制度，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把制度转化为行为准则和自觉行动，发挥制度的保障性作用。

**（二）规范合同签订，确保项目顺利完成。**订立合同时，要力争做到用词准确，表达清楚，约定明确，避免产生歧义。对于重要的合同条款，要仔细斟酌，最好是参考一些标准文本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增删，对于重要的合同应请专业律师审查防患于未然；对合同条款的审查，不仅要审查文字的表述，还要审查条款的实质内容，合同条款的作用主要是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合同的有效履行，起草和审核合同时要注意条款的完备，含义的明确，权利义务的平衡和对等。要严格合同签订，维护好双方的权益，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完成。

- 附件：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3. 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

## 附件 1

###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龙军林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曹光辉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会计师

宋 燕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工程师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单位名称	陇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陇县 2023 年中央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	陇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批准机关及文号	陇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陇财办资环专〔2023〕14 号）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按原项目用途执行数	按原项目用途执行率	调整为其他用途执行数	调整为其他用途执行率	全年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38.00	237.16	100.00%	-	-	-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8.00	调整为其他用途原因说明	-												
	其他资金（市级资金）	0.00														
累计下达预算资金总额（分年度实施项目）	238.00	累计执行数	237.16	累计执行率	99.6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 1 处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完成灾害点三查、管控、培训、演练全覆盖，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对象精准识别，气象预警全覆盖，减少受威胁群众，尽最大可能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1 处城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按时完成野外验收并通过评审，完成灾害点三查、管控、培训、演练全覆盖，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对象精准识别，气象预警全覆盖，群众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 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纠偏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区域精细化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处）	1	1	100%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完全不可能
			地质灾害隐患点培训/演练覆盖率	52	52	100%							√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对象精准识别	100%	100%	100%							√			
		质量指标	治理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0%							√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38.00	237.16	-							审计暂未完成,审定价不明确	√		加快审计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气象预警覆盖率	100%	100%	100%							√			
		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	100%	100%	100%							√			
		地质灾害“三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			
		地质灾害隐患管控	100%	100%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明显	明显	明显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	-								√		
完成较好的目标和指标	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基本完整、详实。														
存在问题的目标和指标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存在不足；2. 合同签订不规范。														
存在的其它问题	无														
整改措施	1. 完善制度体系建设，提升内部治理效能；2. 规范合同签订，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附件 3

